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作为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智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督要求》、各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的要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主办券商”）对创智科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47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2 亿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2 亿元。公司最终发行股份数为 142,857,142 股，发行价格为 8.40 元/股，共募集资金 1,199,999,992.80 元，扣除保荐承销等各项发行费 17,999,999.8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81,999,992.9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15)第 1869 号《验资报告》确认足额到位。公司已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一）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珑移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珑移动”）的流动资金、拓展海外品牌业务及移动互联网业务。

2016年9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和实施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内容，将拓展移动互联网业务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天珑移动。移动互联网业务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后，公司子公司深圳影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影飞科技”）继续负责手机移动互联网的应用技术的自主开发和业务运营，子公司天珑移动则负责移动互联网股权投资或股权收购，并以此作为公司移动互联网业务发展的另一平台。

2016年10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17年3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00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7年9月2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05,708,924.91元，具体投入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总额	使用情况				账户余额
		已使用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	存款收益及手续费	
海外品牌业务拓展项目	300,000,000.00	0	70,000,000.00	0	4,872,704.38	234,872,704.38
移动互联网项目	200,000,000.00	23,708,932.00	130,000,000.00	0	744,256.49	47,035,324.49
补充天珑移动流动资金项目	681,999,992.91	681,999,992.91	0	0	0	0
合计	1,181,999,992.91	705,708,924.91	200,000,000.00	0	5,616,960.87	281,908,028.87

注：上表中移动互联网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7,035,324.49元中，尚有38,015,353.75元将继续用于影飞

科技的业务发展，不纳入本次变更用途的资金总额。

（二）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原因

1、海外品牌业务拓展项目

随着国家外汇政策的调整，外汇监管持续加强，对资本项目的审核日趋严格，审核时间偏长。考虑到海外品牌业务发展对于资金需求的紧迫性，公司拟在境外通过银行贷款等途径获得资金，以及时满足海外品牌业务发展对于资金的需求。基于此，公司拟将截至目前尚未使用的海外品牌业务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天珑移动流动资金，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包括但不限于为海外融资在境内提供担保等形式最终用于天珑移动主营业务发展。

2、移动互联网项目

受行业和市场形势影响，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将截至目前尚未使用的移动互联网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天珑移动流动资金，用于发展天珑移动主营业务。前述调整原因具体如下：首先，目前承担移动互联网募集资金项目的子公司影飞科技业务发展情况良好，短期内不需要大额的资金投入。其次，公司子公司天珑移动作为移动互联网项目的另一实施主体，负责移动互联网股权投资或股权收购。由于目前移动互联网行业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原则，为降低投资风险，改善项目投资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果，公司拟将该部分资金永久补充天珑移动流动资金。

综合上述原因，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剩余的共计 443,892,675.12 元变更使用用途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付款、研发支出、品牌推广等经营性支出。公司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更能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更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各业务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对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进行了详细核查,查阅了董事会材料、监事会材料以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创智科技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但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创智科技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考虑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对创智科技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